

大田

[首页](#)[大事纪要](#)[党史人物](#)[史事纵横](#)[文献资料](#)[红色资源](#)[成果展示](#)

当前位置: 首页 > 县区 > 大田 > 党史人物 > 正文

大田

林鸿图 (1912. 03—1949. ?)

焦点图

单位概况

大事纪要

党史人物

史事纵横

文献资料

红色资源

成果展示

别名林阿富，福建大田县武陵乡百束村人。1935年秋考入河北省立农学院森林系学习。

1936年1月通过在北师大的福州同学、共产党员陈培光，找到组织，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与保定市委取得联系，组建中共河北省立农学院支部，任支部书记。期间一面组织领导河北省立农学院师生开展抗日救亡宣传活动，同时引导家乡大田县进步青年投身革命。1937年春发展林大蕃等为中共党员，组建中共武陵小学支部。抗日战争爆发后，河北省立农学院被迫停办，回到家乡在大田县立初中任教，以教师身份为掩护积极投入抗日救亡活动，揭露国民党大田县长廖基贪赃枉法、欺压百姓、破坏抗日的罪行，迫使福建省政府撤消了廖基的县长职务，调离大田。1939年秋，林鸿图受党组织的派遣前往广西柳州农学院以继续学习为掩护进行党的秘密工作。1941年7月返回大田，在永安的福建农业改进处造林事务所任技工，秘密组织闽西北抗日武工队，进行抗日反顽游击斗争。1942年曾因共产党嫌疑两次被捕，均因查不到证据，被林务所保释。1944年10月第三次被捕，1947年8月，转押福州鸟塔监狱。在狱中，虽受严刑拷打，仍怒斥叛徒，揭露敌人的诱逼阴谋，始终坚贞不屈，保守党的秘密。1949年4月被转押厦门监狱。厦门解放前夕，被特务头子毛森杀害，时年38岁。1956年，福建省人民政府追认林鸿图为革命烈士。

友情链接:

[新闻资讯](#)[党史党建](#)[史志省情](#)[东南网](#)版权所有：中共福建省委党史研究室、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史部门，技术支持：[东南网](#)。

联系电话：87874966 邮箱：zgfjlsw@126.com



福建党史微信号

